

中国葛洲坝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 审 核 报 告

大信专审字[2013]第 2-00348 号

大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WUYIGE CERTIFIED PUBLIC ACCOUNTANTS LLP.



# 目 录

- 审核报告 ..... 第 1 页
- 关于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第 2-6 页
- 会计师事务所营业执照、资格证书



# 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审核报告

大信专审字[2013]第 2-00348 号

中国葛洲坝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我们接受委托，对中国葛洲坝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贵公司”）截至2012年12月31日止的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进行了审核。

## 一、管理层的责任

按照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的规定》（证监发行字[2007]500号）的规定编制《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专项报告》，并保证其内容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是贵公司董事会的责任。

## 二、注册会计师的责任

我们的责任是在实施审核工作的基础上对贵公司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发表意见。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其他鉴证业务准则第 3101 号—历史财务信息审计或审阅以外的鉴证业务》的规定执行了审核工作，该准则要求我们遵守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计划和执行审核工作，以对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是否存在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

在审核过程中，我们实施了检查有关资料与文件、抽查会计记录等我们认为必要的审核程序。我们相信，我们的审核工作为发表意见提供了合理的基础。

## 三、审核意见

我们认为，贵公司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专项报告的编制符合相关规定，在所有重大方面公允反映了截至2012年12月31日止前次募集资金的使用情况。

## 四、其他说明事项

本报告是我们在实施必要审核程序的基础上作出的职业判断，并不构成对贵公司前次募集资金的投资项目前景及其效益实现作出的保证。本报告仅限于贵公司作为申请发行新股的必备文件，随同其他申报材料一同报送，不得用作其他目的。因使用不当造成的后果，与执行本审核业务的注册会计师及会计师事务所无关。



大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注册会计师：



中国注册会计师：



二〇一三年三月二十一日

# 中国葛洲坝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 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本公司及其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并对公告中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承担责任。

## 一、前次募集资金的募集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08】792号文件核准，公司于2008年6月26日公开发行了认股权和债券分离交易的可转换公司债券，其中公司债券为139,000万元，权证30,163万份。“葛洲CWB1”认股权证于2010年1月4日至1月10日实施行权，共计300,666,004份权证成功行权，公司股份增加177,389,354股，认股权证行权募集资金总额1,358,802,451.64元，扣除发行费用11,200,000元，公司认股权证行权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1,347,602,451.64元。上述资金到位情况业经大信会计师事务有限公司验证，并出具大信验字[2010]第2-0003号《验资报告》。

公司对募集资金实行专户存储，在银行设立募集资金使用专户，扣除发行费用后，该专项账户初始存放金额为1,347,602,451.64元，截止2012年12月31日，募集资金专户余额为0。

## 二、前次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

详见本报告附件1：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 三、募集资金变更情况

本次认股权证行权募集资金扣除发行费用后，募集的资金全部用于湖北大广北高速公路项目建设，不存在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情况。

## 四、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根据《中国葛洲坝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认股权和债券分离交易的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公司使用认股权证行权募集资金置换公司预先投入募集资金项目建设的自筹资金共计134,760.25万元。大信会计师事务有限公司进行了专项审核，出具了《关于湖北大广北高速公路有限责任公司项目资本金投入情况的专项审核报告》（大信专审字2010第2-0011号）。公司第四届第二十七次董事会批准了本次以募集资金置换前期投入的自筹资金事宜。



## 五、闲置募集资金的使用

不存在闲置募集资金。

## 六、前次募集资金尚未使用资金结余情况

截止 2012 年 12 月 31 日，前次募集资金专户余额为 0。

附件 1：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附件 2：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现效益情况对照表

中国葛洲坝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三年八月二十一日



##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附件 1：





## 附件 2：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现效益情况对照表

金额单位：人民币万元

序号	项目名称	截止日投资项目累计产能利用率	承诺效益	最近三年实际效益			截止日累计实现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2010 年度	2011 年度	2012 年度		
1	湖北大广北高速公路项目建设	不适用	财务净现值为 237,614 万元，财务内部收益率为 8.13%	-14,446.12	-16,109.74	-21,510.19	-58,946.63	-（注）

注：1、公司前次融资发行申请文件《中国葛洲坝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认股权和债券分离交易的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披露，本项目的财务盈利能力为：财务净现值（FNPV）为 237,614 万元（ $i = 4.27\%$ ），财务内部收益率（FIRR）为 8.13%。前述指标考核期为项目营运期，预计产生效益与实际效益因期限不一致暂不可比性。

2、与《中国葛洲坝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认股权和债券分离交易的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相应的工程可行性研究报告中列示，项目运营期 2009 年-2012 年预计实现净利润分别为 -16,224 万元、-13,750 万元、-10,964 万元、-7,812 万元，预计累计实现净利润 -48,750 万元。2009 年-2012 年实际实现净利润分别为 -6,880.59 万元、-14,446.12 万元、-16,109.74 万元、-21,510.19 万元，累计实现净利润 -58,946.63 万元。影响预计效益的因素有：

(1) 根据鄂政发〔2007〕111 号规定的 9.09%通行费计提截至时间为 2010 年 11 月 10 日，但省政府鄂政办函〔2010〕130 号要求 2010 年 11 月份以后五年内继续执行原文件标准计提。相关规定为：客、货车型收费站收入总额和载货类汽车正常装载部分计重收费标准的 9.09%，不作为各高速公路、长江大桥经营管理单位的车辆通行费收入，省高速公路联网收费管理等部门在通行费收入拆分时统一将上述收入部分按日全额缴入省交通厅，纳入财政专户，实行“收支两条线”管理，列入省级交通部门预算管理，专项计提，专款专用。公司 2009 年计提金额 423 万元、2010 年计提金额 1,054.44 万元、2011 年计提金额 1,499.81 万元、2012 年计提金额 1,771.76 万元，累计影响利润 4,749.01

万元。

(2) 2010 年 11 月交通运输部、国家发展改革委和财政部联合下发了《关于进一步完善鲜活农产品运输绿色通道政策的通知》(交公路发〔2010〕715 号)，规定从 2010 年 12 月 1 日起，全国所有收费站公路(含收费的独立桥梁、隧道)全部纳入鲜活农产品运输“绿色通道”网络范围，对整车合法装载运输鲜活农产品车辆免收车辆通行费，并增加了鲜活农产品的品种、进一步细化了“整车合法装载”的认定标准。上述政策的实施后，免费车辆增加了，公司收入受此影响每年减少 10%左右。具体为 2010 年“绿色通道”免费金额 124.55 万元、2011 年“绿色通道”免费金额 2,453.22 万元、2012 年“绿色通道”免费金额 3,838.81 万元，累计影响利润 6,416.58 万元。

(3) 2012 年 8 月 2 日，中国政府网发布了《国务院关于批转交通运输部等部门重大节假日免收小型客车通行费实施方案》，国务院同意了交通运输部、发展改革委、财政部、监察部、国务院纠风办制定的《重大节假日免收小型客车通行费实施方案》，今后春节、清明节、劳动节、国庆节等四大国家法定节假日及当年国务院办公厅确定的上述法定节假日连休日，全国收费公路小型客车(7 座以下含 7 座)免收通行费。据往年的节假日安排，春节、国庆各放 7 天假、清明、劳动节各放 3 天假，加上连休日，一年中免费通行的时间约 20-22 天，此项规定将对公司的生产经营产生较大影响。根据公司以前年度日均车流量测算，2012 年 9.30-10.7 日免费金额约 437 万元。

(4) 因大广北高速公路建设期间材料价格、贷款利率的调整变化及设计变更等原因，经交通运输部批准，同意项目概算调整增加 6.77 亿元，根据 2009 年 4 月至 2012 年 12 月的车流量占工可总车流量的比例，2009-2012 年无形资产增加摊销额 3,518.70 万元，利润减少 3,518.70 万元。

上述因素累积影响利润 14,684.29 万元。剔除上述因素后，湖北大广北高速公路项目达到了预计效益。

